附件二

（計畫名稱)經費預算概算表（申請）				單位：新臺幣元	
項目	自籌部分	勞動部	○○機關	合計	備註
		補助部分	補助部分		
講師鐘點費					
講師撰稿費		-			
講師交通費					
場地租金					
場地佈置費					
講義印製費					
餐　　費					
茶　點　費					
住　宿　費					
租　車　費					
平安保險費					
郵　電　費		-			
雜　支　費		-			
合　　計					

承辦人　　主辦會計　　業務主管（秘書長或總幹事）　　負責人（理事長）